

桂环办函〔2011〕217号

关于举办 2011 年全区 环保系统政府信息公开培训班的通知

各市环保局，厅机关各处室，各直属单位：

根据《2011 年度全区环保业务培训计划》的安排，为提高全区各市环保局和我厅机关及直属单位从事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人员的理论水平和实际工作能力，定于 6 月 21 日至 24 日在南宁举办“2011 年全区环保系统政府信息公开培训班”。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培训内容及师资安排

(一) 解读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介绍全区政府信息公开的情况。时间半天。

邀请自治区政府信息公开办的专家授课。

(二) 讲解《环境信息公开办法》等规定，介绍全国环保系统的政府信息公开情况。时间半天。

邀请环保部办公厅信息公开办的专家授课。

(三) 讲解门户网站建设和在门户网站进行政府信息公开的有关做法及规定。时间半天。

由厅信息中心有关人员授课。

(四) 解读厅政府环境信息公开办法等规定，介绍政府信息公开中遇到的一些实际问题的处理方法。时间半天。

由厅办公室有关人员授课。

(五) 分组讨论。结合本次培训讨论如何做好今后的政府

信息公开工作。时间半天。

二、培训对象

全区各设区市环保局一名分管局领导、局机关一名具体负责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同志和一名负责门户网站工作的同志；厅机关各处室、直属单位联络员。

三、培训方式

采用理论与实践相结合的多媒体教学及研讨等形式。

四、培训时间和地点

(一) 时间：2011年6月21日下午报到（报到时间：15:00-20:00），22、23日全天上课，24日上午上课，下午培训结束，学员返程。

(二) 地点：南宁市民族大道135号（水电大厦）南宁嘉年华大酒店。

联系电话：0771-6111888

五、其他

(一) 参加培训人员培训费用全免。住宿统一安排，费用自理（参加培训人员务必带上第二代居民身份证办理酒店入住手续）。非培训人员食宿自理。

(二) 请各市环保局高度重视，认真组织有关人员参加培训，并于6月16日前将参加培训人员名单传真并发电子邮件至自治区环保宣教中心，以便准备培训资料。

(三) 参加培训人员请自带2G以上容量的优盘存储相关资料。

联系人：杨秀贞 0771-5888952 13878830784

孙 婷 0771-5850413（兼传） 15977104216

电子邮箱：hpx5850413@163.com

附件：2011年全区环保系统政府信息公开培训班报名回执表

二〇一一年六月九日

(信息是否公开：主动公开)

附件

2011年全区环保系统政府信息公开培训班报名回执表

填报单位：

姓 名	性 别	单 位	职 务	联 系 电 话	是 否 住 宿	备 注

注意：该表请于 2011 年 6 月 16 日前传真到 0771-5850413， 并发电子邮件至
hpx5850413@163.com，以便安排培训和住宿，该页不够可复印。

主题词：环保 政府信息 培训 通知

广西壮族自治区环境保护厅办公室 2011 年 6 月 13 日印发

(共印 50 份)